

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12 年 6 月份第 1 次局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12 年 6 月 20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 00 分

貳、地點：5-1 會議室

參、主持人：商副局長文麟代

紀錄：陳欣儒

肆、參加人員：如簽到單

伍、業務簡報：

一、空噪科報告「111 年臺中市低污染車輛推廣暨淨零碳排規劃計畫」

主席裁示：

（一）有關推動充電裝置汰換作業，請空噪科確保使用者付費原則；另鑑於民眾反映油車佔用電動車格問題，中央已修訂停車場法，請空噪科追蹤交通局之因應措施。

（二）關於推行示範樂活徒步區之成效有限，倘後續無法持續擴大經營經驗，請評估設置樂活徒步區之效益及必要性。

（三）有關節約能源相關設施，可借鏡東海大學省政大樓門口處設置阻擋冷氣外洩裝置，估算節省之用電量，並請評估於市長主持之空氣品質改善會議或低碳辦公室會議提案設置於市政大樓門口，以為表率，未來逐步引導量販店、飯店業者跟進。

（四）中科廠商為用電大戶，請空噪科積極向中科管理局協商掌握緊急發電機組如何配合台電進行電力調度等資訊。

二、環設大隊報告「111 年山海屯都等 12 區掩埋場滲出水處理廠最佳操作及維護申報等工作計畫」

主席裁示：

(一) 簡報請以 20 頁為原則，並列出重點業務內容供各科(室、大隊)主管了解及借鏡。

(二) 請強化監督各廠執行過程之採樣與操作，以避免數據失真，另請參酌江主任秘書明山之意見留意各廠操作參數之來源依據與合理性。

三、霧峰區清潔隊報告

主席裁示：洽悉。

陸、簡任主管督導業務報告：

一、王簡任技正宗邦：

(一) 請環設大隊評估 12 區營運操作維護申報及修繕工項經費之適足性，並建議逐年編列預算汰換老舊設備。

(二) 另建議大里廠除逐年進行汰換舊換新作業外，宜增列預算進行適當維護措施，以完善污水處理系統。

二、陳簡任技正忠義：

(一) 有關民眾反映本市電動車充電站充電異常情形，請空噪科提供民眾陳情相關類別，以及是否授予充電設施申請補助單位自行維護作業以降低後續查核成本，再請提供詳細說

明。

(二) 有關環設大隊簡報第 4 頁委託操作期限，請檢視是否存在空窗期，以及受委託廠商是否存在執行懈怠疑慮；另請確認簡報第 23 頁大里滲出水場之年降雨量與總進流量間關係。

柒、臨時動議：綜計科提案修正「臺中市環境教育基金管理會設置要點第三點(修正草案)」(如附件 1)。

決議：照案通過。

捌、主席裁示：

一、有關大雨過後梧棲大排河川呈現黃濁泥水案，請清潔科協助彙整大肚山西側歷年常發生土石流路段，以本局名義行文水利局及農業局，以利輔導農民完善截流設施。

二、關於本局同仁駕駛公務車輛發生交通事故衍生之國賠案件，肇事鑑定費用以業務費支應並取得肇責鑑定報告，且應於調解程序中即予以適當處置，避免後續進入司法爭訟。

三、有關定期會議質詢議題，如涉本局爭取相關經費、須加強執行業務，請各科(室、大隊)本權責辦理，並持續追蹤及適時與議員說明。

四、提醒空噪科有關靜城專案結束之後續執行須銜接相關資源運用，並請留意適逢七至九月暑假期間之車輛噪音。

五、垃圾減量百分之十之年度目標請各科(室、大隊)持續努力，而倘經研考會列管之回收量指標落後，請廢管科適時簽報府一層。

散會：下午 12 時 10 分。



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Bureau, Taichung City Government